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教务处文件

教务〔2023〕34 号

关于做好2023-2024-1期末考试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考试是教学过程的重要环节之一,是教学质量管理与评价的重要 内容。根据学院教学管理工作流程,为保证期末考试正常进行,请各 单位认真做好本学科教学的相关工作。现将具体事项说明如下:

一、考试整体时间安排

根据课程性质和课程教学标准,期末考试分为考查学科考试、考试学科考试。考查学科考试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2 日至 2024 年 1 月 12 日:考试学科考试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 月 18 日。

二、具体日程及工作安排

1. 前期准备

请各二级教学单位组织填写《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 20XX-20XX 学年度 X 期考核科目情况统计表》(附件 1),并在 2023 年 12 月 26 日前将纸质版、电子版交教务处存档。

2. 考查学科

- (1) 考查学科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前将纸质版、电子版的《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 20XX-20XX 学年度 X 期考查课程考核方案》(附件2)由任课老师和教研室主任签字后交教务处存档。
 - (2) 考查学科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前结束所有考核,于 2024 年 1

月23日16:00前完成成绩录入工作。

3. 考试学科

- (1)请各二级教学单位组织填写《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 20XX-20XX 学年度 X 期<课程名称>考试大纲(模版)》(附件3), 请在 2023年12月26日前将纸质版、电子版交教务处存档。
- (2) 考试编排、数据处理时间 2023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4 年 1 月 2 日。
- (3) 二级学院监考安排表(附件 4) 提交时间: 2023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4 年 1 月 2 日。
- (4) 试卷母卷打印时间: 2023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4 年 1 月 2 日。 特别强调: 试卷出卷严格按照《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考试命题 与试卷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试卷母卷和评分标准严格按照附件 5、 附件 6 中相关文件格式制作, 非模板试卷教务处将不予接收。试卷母 卷及评分标准制作完成后, 将由教研室组织统一时间到文印室进行打 印, 不允许私自打印试卷。
 - (5) 试卷印刷时间: 2024年1月3日至2024年1月12日。
 - (6) 考试安排公布时间: 2024年1月9日。
- (7) 考试时间: 2024年1月15日至2024年1月18日;公共基础课程考试时间详见《附件7: 2023-2024-1期末公共课程考试时间安排(含五专二年级考试科目)》。
 - (8) 试卷批改时间: 2024年1月15日-1月21日。
 - (9) 试卷归档时间: 2024年1月22日至1月23日。
- (10) 成绩录入截止时间: 2024年1月23日16:00前完成成绩录 入工作。

考试完成后应及时领取考生试卷进行阅卷工作, 批阅过程应严格

按照《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试卷评阅样例》(附件5)进行评阅。 试卷评阅完成后48小时内将学生成绩录入教务学工系统,并由教研室主任检查无误后审核提交。评阅完成后的试卷,按照试卷考生归属交各二级学院进行整理存档。

三、非在校生考试

- 1. 校招、社招的离校实习生以及在岗的泛美星程产业学院工学交替且需参加本学期期末考试的学生可参加线上学习通考试。二级教学单位安排相应的老师建立学习通班课号,请在 2023 年 12 月 26 日前提交《附件 8: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 2023-2024-1 学习通线上期末考试安排》至教务处。
- 2. 在岗的泛美星程产业学院工学交替置换本学期校内课程的学生,由各项目部完成对学生 10 门工学交替的课程考核,在 1 月 12 日前分别将电子档成绩《附件 9: 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泛美星程工学交替×××项目部实践教学成绩统计表》和学生实践教学学分手册发送及邮寄至学校高职教务处。联系人: 刁老师,电话: 18380157891,地址: 成都市金堂县三星镇学府大道 996 号。
- 3. 思政课程不属于置换课程,在岗的泛美星程产业学院工学交替 置换本学期校内课程的学生需参加本学期《思想道德与法治》、《习 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学习通线上期末考试。
- 3. 学习通线上的考查科目、考试科目的考试时间段、成绩录入时间点与校内考查科目、考试科目的考试时间段、成绩录入时间点一致。

四、缓考申请

请符合缓考申请条件的学生填写《附件 10 : 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缓考审批表》,由二级学院收齐后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前将纸质版的《附件 10: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缓考审批表》和电子版《附件

11: 2023-2024-1 学期缓考台账》提交到刁飞雪老师处。

五、学习成果认定与转换

请各二级学院根据《〔2023〕261号 关于印发《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学生学习成果认定与转换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组织符合条件的学生填写纸质版《附件12: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学习成果认定与转换申请表》,并于2024年1月12日前将附件12、附件13提交到刁飞雪老师处。

五、工作要求及其他注意事项

- 1.请各学院高度重视考试工作,加强考风考纪建设,要求各二级学院对所有监考教师进行培训。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召开全院大会、教研工作会等形式组织监考教师学习监考教师职责、强调监考注意事项。
- 2. 各学院提交完考试科目课程信息后,请核对确认,考试科目安排公布后,原则上不再变更课程;为避免监考安排冲突,请各学院仔细核对监考教师名字,名字前后、中间不能使用空格。
- 3. 若有特殊要求(如合班考试等情况)各学院提交考试科目课程时需在备注中注明。
- 4. 考查科目考试安排由任课教师提交相关信息,尤其注意提交信息准确无误,避免学生错过考试时间。建议考试时间安排在上课时间。 考场人数参照教室考试容量安排,若考场不够,任课教师根据学生人数到二级学院办理教室借用手续。监考教师应按照学校要求配置。
- 5. 考试期间监考教师应按时到位,如因特殊原因无法参加监考的,需提前向所在学院申请,学院安排其他监考教师替换,并报教务处备案,不得私自请他人代为监考。
 - 6. 请各学院和相关任课教师按"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考试命题

与试卷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和流程印制考试试卷,坚决杜绝试卷失泄密问题发生。

7. 学生考试期间,请各二级学院组织好学生考试和复习的秩序, 杜绝考试周期间出现学生无管理现象。

附件:

- 1. 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 20XX-20XX 学年度 X 期考核科目情况统计表
- 2. 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 20XX-20XX 学年度 X 期考查课程考核方案
- 3. 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 20XX-20XX 学年度 X 期《课程名称》考试大纲(模版)
- 4. 二级学院 2023-2024-1 期末考试监考安排表
- 5. 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试卷评阅样例
- 6. 试卷模板
- 7. 2023-2024-1 期末公共基础课程考试时间
- 8. 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 2023-2024-1 学习通线上期末考试安排
- 9. 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泛美星程工学交替×××项目部实践教学 成绩统计表
- 10. 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关于学生申请缓考申请表
- 11. 2023-2024-1 学期缓考台账
- 12. 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学习成果认定与转换申请表
- 13. 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学习成果认定与转换统计台账



主题词:期末考试

抄送: 校领导

发送: 各二级学院(部)